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得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、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5〕SCP202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。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1、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- 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、市场情况，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，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6日